

•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
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〉的决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公告

- 发布时间：2021-08-31 16:12 信息来源：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局

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，规范平台经济秩序，促进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，我局起草了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〉的决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欢迎广大公众提出意见，并通过以下方式于2021年10月14日前反馈我局：

一、登录市场监管总局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mr.gov.cn>），通过首页“互动”栏目中的“征集调查”提出意见。

二、发送电子邮件至：wjsgfc@samr.gov.cn。请在邮件标题加注“《电子商务法》意见”字样。

三、邮寄纸质信函至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8号市场监管总局网监司，邮编100820。请在信封表面加注“《电子商务法》意见”字样。

附件：1. 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〉的决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2. 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〉的决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起草说明

市场监管总局

2021年8月31日

出所：国家市場監督管理局ウェブサイト

http://www.samr.gov.cn/hd/zjdc/202108/t20210831_334252.html